

江西省普法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江西省普法办关于组织编写 2021 年全省 国家工作人员分类学法考法题库的函

省直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贯彻落实国家机关“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的实施意见》（赣办字〔2017〕56号）要求，继续做好今年国家工作人员分类学法考法工作，请各单位组织有关人员编写《2021年全省国家工作人员分类学法考法题库》。现就有关事项函告如下：

一、命题形式

此次分类学法考法实行省普法办命题和各单位自主命题相结合的形式进行，其中综合法律法规知识考题由省普法办组织专人命题；专业法律知识考题由各单位自主命题，建议选择本部门年度重点宣传普及的专业法 2 到 3 部出题；综合类法律法规试题与专业法试题数量所占考试比例分别为 40%和 60%，突出专业法的学习和考试。

二、命题要求

（一）各单位编撰本部门专业法题库 100 道题，要求单选 60 题，多选 20 题，判断 20 题。

(二) 单选题、多选题题干每道字数不超过 150 字。单选题一律设置 A、B、C 三个选项，其中只有一个为正确选项；多选题一律设置 A、B、C、D 四个选项，其中有两个或两个以上为正确选项；注意选项字数要尽量精炼且不产生歧义；判断题题干每道字数不超过 150 字，选项为“对”或者“错”，注意避免出现模棱两可的答案。

(三) 在设计题目时，一定要熟读、吃透法条和材料，兼顾各个重要、关键的知识点，案例型考题不少于 30%，达到以案析理、以案释法、以案学法的目的，使普法对象在答题过程中进一步强化和巩固所学知识，并做到学以致用。

(四) 请在 11 月 15 日前完成专业法出题任务并将电子版发省普法办。

联系人：于永

联系电话：87709070, 15870615255

电子邮箱：jxspufa@163.com

附件：2021 年全省国家工作人员分类学法考法单位名单



附件

2021年全省国家工作人员分类学法考法单位名单

省委信访局、省财政厅、省税务局、省生态环境厅、省应急管理厅、省市场监管局、省农业农村厅、省林业局、省教育厅、省卫健委、省司法厅